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8-080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在不超过80,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期运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办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的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业务。现就上述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情况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业务：

（一）理财产品

1、业务名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业务。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自2018年8月16日至2018年9月17日，共32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4、提前终止：如果兴业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2个工作日通过兴业银行营业网点或兴业银行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3个工作日以内）。兴业银行将公司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2.2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公司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5、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兴业银行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6、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1.76%+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7、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

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小于50 元/克，则甲方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甲方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二、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在前述理财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性，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

率和收益。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金额 | 资金来源 | 协议签订日期 | 产品期限 | 实际收益 | 披露日期及公告编号 |
|----|-----------------------------------|--------|------|-------------|----------------------------|--------|------------------------|
| 1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 10,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7月12日 | 2017年7月14日 -2017年10月10日 | 124.67 | 2017年8月11日 2017-042 |
| 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8月3日 | 2017年8月3日 -2017年9月4日 | 17.75 | 2017年8月11日 2017-042 |
| 3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9月11日 | 2017年9月11日 -2017年10月11日 | 18.08 | 2017年11月7日 2017-060 |
| 4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0月10日 | 2017年10月12日 -2018年1月24日 | 69.34 | 2017年11月7日 2017-060 |
| 5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2017年第一期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1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0月30日 | 2017年10月30日 -2018年1月8日 | 146.71 | 2017年11月7日 2017-060 |
| 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3,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1月30日 | 2017年12月1日 -2018年1月2日 | 11.84 | 2017年12月7日 2017-065 |
| 7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1月30日 | 2017年12月1日 -2018年3月1日 | 59.18 | 2017年12月7日 2017-065 |
| 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2月22日 |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1月22日 | 20.85 | 2018年1月8日 2018-004 |
| 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10,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2月22日 |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2月26日 | 86.30 | 2018年1月8日 2018-004 |
| 1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8,6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2月27日 |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1月29日 | 42.61 | 2018年1月8日 2018-004 |
| 11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7年12月29日 |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2月27日 | 43.81 | 2018年1月8日 2018-004 |
| 1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700 | 自有 | 2017年12月29日 | 2017年12月29日 | 32.42 | 2018年1月8日 |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金额 | 资金来源 | 协议签订日期 | 产品期限 | 实际收益 | 披露日期及公告编号 |
|----|----------------------------------|--------|------|------------|---------------------------|--------|-----------------------|
| |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 资金 | | -2018年2月27日 | | 2018-004 |
| 13 |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7年第一期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304款 | 15,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1月8日 | 2018年1月8日 -2018年4月8日 | 196.03 | 2018年2月8日 2018-011 |
| 1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6,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2月27日 | 2018年2月27日 -2018年4月27日 | 43.64 | 2018年3月7日 2018-018 |
| 15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 5,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2月27日 | 2018年2月27日 -2018年3月29日 | 16.64 | 2018年3月7日 2018-018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意见

1、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4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8年4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